

A traditional Chinese illustration depicting two figures on horseback. In the foreground, a man in white robes and a blue sash sits on a white horse, looking back over his shoulder. Behind him, a woman in purple robes sits on a dark horse. They are in a landscape with green hills and a distant building with a red roof.

双金
恩仇记

中原农民出版社

双剑恩仇恋

赵维莉 编著



中原农民出版社

双剑恩仇恋

赵维莉 编著

王瑞人 校审

责任编辑 韩光玉

中原农民出版社出版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3.75印张 273千字

1989年10月第1版 1989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 11,530册

统一书号 ISBN7-80538-115-1/I·46 定价4.60元

内 容 提 要

白马书生张丹枫，紫衣少女云蕾，本是一对名士女侠、风尘剑客。他们酒楼相遇，破庙除奸，松林护宝，古墓养伤。双剑合璧，杀出了师门的威风；心心相印，结成恩爱缠绵的恋人。恰在此时，他们却发现对方竟是有着几十年积怨、三代血恨的仇人！

故事以他们爱恨交织、恩怨纠葛的感情波折为主线，把民族矛盾、江山霸业、国恨家仇、武林宗派以及正与邪、善与恶的各色人物，全都融汇在一起，组成了一幅奇峰迭起、曲折动人的历史画卷。读者将在这里看到，在民族危亡关头，两位主人公如何出生入死，历尽艰险，献宝藏、冲敌阵、探魔窟、斩凶顽。也将看到他们怎样化解了别人的宿怨，促使一对对情侣的团圆。令人叹息的是他们自己那忠贞不渝的爱情，又总是被人误解和阻难。直闹得有情人泪眼相望、如疯如颠；为解仇不得不舍身求义、颈血飞溅。到头来正义战胜邪恶，怨恨化作友善。这天造地设的一对情人，也终于结成美满良缘。

此书是作者继《三女乱唐》、《八虎之乱》之后的又一佳作。它文笔酣畅，语言朴实，琅琅上口，通俗易懂。主人公命运的大起大落，又使它具有震撼人心的艺术魅力。

目 录

一	酒楼初会	(1)
二	古刹奇遇	(9)
三	寿诞风波	(18)
四	比武招亲	(26)
五	林中恶战	(35)
六	并辔北上	(43)
七	黑白摩诃	(51)
八	双剑显威	(59)
九	误会迭起	(66)
十	石英拜主	(74)
十一	恩仇交织	(82)
十二	爱恨难辨	(89)
十三	不速之客	(96)
十四	各行其是	(103)
十五	两虎相斗	(110)
十六	群雄聚会	(113)
十七	义让江山	(125)

十八	飞来横祸	(132)
十九	血战山村	(139)
二十	雨夜倾谈	(146)
二十一	再展神威	(153)
二十二	蒙面怪客	(160)
二十三	峡谷遇险	(167)
二十四	怪人怪事	(175)
二十五	夜探客店	(182)
二十六	神踪迷迹	(190)
二十七	怎敢相认	(197)
二十八	宝剑难举	(205)
二十九	移花接木	(213)
三十	高手较技	(221)
三十一	真相大白	(229)
三十二	校场比武	(236)
三十三	豪杰胸怀	(243)
三十四	南下追踪	(250)
三十五	名园豪赌	(258)
三十六	鬼神莫测	(266)
三十七	探宝遇险	(274)
三十八	宝窟受困	(282)
三十九	战地黄花	(290)
四十	真情吐露	(298)
四十一	泛舟太湖	(306)

四十二	夜闯连营	(314)
四十三	旧地重游	(322)
四十四	怒闯山寨	(329)
四十五	力挫群魔	(337)
四十六	关外激战	(345)
四十七	竹林奇遇	(353)
四十八	赴宴斗智	(361)
四十九	节外生枝	(369)
五 十	雪山寻母	(377)
五十一	棒打鸳鸯	(385)
五十二	双侠拜山	(393)
五十三	雪山酣斗	(401)
五十四	武林佳话	(408)
五十五	生死关头	(416)
五十六	血溅恩仇	(424)

一 酒楼初会

故事发生在明朝正统年间。

这一天的中午时分，从雁门关通往山西的大道上，一匹红鬃烈马自北向南飞驰而来。马上的骑士，看年龄二十不到，却生得一副好相貌：卧蚕眉，丹凤眼，面如敷粉，唇若涂丹。身穿绛紫色的束袖箭衣，灯笼裤的裤脚掖在一双黑亮的油漆马靴里，披一领暗褐色的风雪斗篷。背上一口长剑，手中一柄马鞭。这身打扮配着那俊俏的脸庞、苗条的身材，和眉宇间透出的勃勃英气，一看就知道，这是位闯荡江湖的青年剑客。

人是英杰，马是宝马。那红鬃马奔跑起来形如追风，快似闪电，转眼间来到了山西阳曲县城。这里是晋北重镇，也是汾酒的集散地。人烟辐辏，百业兴旺。大街上车水马龙，熙熙攘攘，一派繁华景象，好不热闹！青年剑客来到城里，缓辔慢行，四下观看。忽然，面前一道白光闪过，就见十字街头一座酒楼的门前，拴着一匹银白雪亮的战马。这马头至尾一丈开外，蹄至背八尺有余。细腰长腿，蹄大似碗。浑身上下白似雪、亮如银，没有一根杂毛。配着那嵌宝饰玉的银鞍银镫，更显得华贵高雅、神骏非常。常言说，读书人爱的是笔

墨纸砚，练武人喜的是宝剑良驹。看着这罕见的宝马，青年剑客不由得暗自称赞：嗯，我的红鬃马就不错了，但与这匹白马相比，简直是天上地下。我倒要看看这匹白马的主人是个什么样的人物，便甩蹬离鞍，跨上了酒楼。

正是中午时分，酒楼上客人很多。楼下散座里，仨人一团、五人一伙，有打尖用饭的过往客商，猜拳行令的贩夫走卒。谈天说地的，闹酒逗笑的，吆五喝六的，要酒要菜的，加上小堂倌端汤送菜、迎客谢赏的喊叫，把一间厅堂闹得人声鼎沸、震耳欲聋。楼上是雅座，显得比较清静。剑客登上楼来，一眼就瞧见靠南临窗的座位上，坐着一位白衣白衫的年轻公子，二十岁上下的年纪，生得眉清目秀，唇红齿白、儒雅俊秀、仪表堂堂。在人声喧闹之中，他一个人独酌自饮，旁若无人。斯文中露出精明，俊俏中略带顽皮。看似腰缠万贯的富家子弟，却没有随从和伴当；又如玩世不恭的书生秀才，身边却多了一柄宝剑。锦衣绣裳恰似那玉树临风，神韵飘逸更显得倜傥风流。青年剑客不由得心中怦然一动：好一个潇洒俊秀的美男子。他一定是那白马的主人，也只有他才配骑那匹白马！

青年剑客有心与这位白衣书生结识，便走上前去，在他旁边一张桌子前坐定，要了酒菜，一边细饮慢酌，一边向四周打量。这一看，还真看出毛病来了。只见书生东边那张桌子旁边还坐着两个人，一胖一瘦，相貌粗俗。这俩人敞胸露怀、卷袖子捋胳膊地在划拳闹酒，看似煞有介事，却分明是故做姿态。四只贼溜溜的眼睛不住地在书生身上瞅来瞟去。

剑客再回过头来瞧那书生时，见他对眼前的情景却毫无觉察，只顾一杯接一杯地吃酒，看样子已经是醉意朦胧了。他一边喝，一边还口齿不清地吟诗：

“‘天生我材必有用，千金散尽还复来，烹羊宰牛且为乐，会须一饮三百杯。’来，喝呀！”一仰脖儿，“咕嘟”，又是一杯落肚了。

剑客心中好笑：嘿！这人真是个酸秀才，不知世道艰难。贼人在打你的算盘，你还稀里糊涂地只管喝酒呢。

这工夫，东边的两个汉子已经闹起来了。瘦子端着酒杯说：“三哥，你输了。这杯酒，你……你得喝完喽……”

胖子醉眼乜斜地说：“为什么要我喝完？我不想喝。要喝，你替我喝了吧。”

“嗨，说得轻巧！”瘦子扶着桌角站了起来凑到胖子跟前，“你输了，我为什么替你喝？看人家一饮三百杯，你一杯都不喝还能行？我可要灌你了！”

一个要灌，一个死也不喝。俩人拉拉扯扯、你推我搡地对着书生就撞了过去。书生被撞得身子一歪，“当啷”一声，一个精致的绣花荷包从他怀里掉了出来，洒出了几枚小金锭，还有一串珍珠，在中午的阳光映照下闪闪发光，夺人眼目。

剑客这下看准了，这俩人果然没安好心。便走上前去在他们胸前一推：“嗨，你们俩打架，也不能打到别人身上啊？回去！”

这一掌，剑客不过用了两三成的力气。可那两个贼汉已

经觉得胸口发闷，疼痛非常，知道是遇见高手了，哪敢反犟啊，只得乖乖地回到自己的座位。他们没料到，就这么一推一送之间，两人的银包全被剑客顺手抄走了。白衣书生捡起自己的荷包来，连一声道谢的话也不说，仍然低下头去继续喝他的酒。

两个贼汉眼看没机会下手了，便想开溜：

“喂，掌柜的，算帐！”

酒楼掌柜快步走来：“二位吃好了？您们二位赏一两三钱银子吧。”

胖子往腰里一摸，嗯？我的银子啥时候丢了？瘦子看他脸色不对，也连忙把手伸进怀里，哎呀坏了，我的银包呢？俩人这一发愣，掌柜的看出眉眼来了，他不动声色地说：

“二位请会帐吧，一两三钱银子。”

“这，这……”俩人张口结舌、面红耳赤地说：“对不起，我们银子忘带了……”

刚才这二位打架时，楼上、楼下拥过来不少看热闹的，见他们闹酒、撞人本来就看不上眼，这会儿又见他们要赖帐，更是犯了众怒。有人说，有人骂，有人挖苦有人笑。店掌柜见大伙撑腰也来劲儿了：

“好吧，没钱可以，把你们的袍子脱下来押到这儿吧。”

俩人没法儿，只好红着脸当众脱下袍子。店小二还不依不饶，说了声：“这烂袍子不值一两三钱，把你们的帽子也搭上吧。”话到手到，把他俩的帽子也抢了过去，惹得酒楼

上哄堂大笑。俩人灰溜溜地夹着尾巴跑了。

剑客回过头来，见那书生已经伏在桌上沉沉睡去。唉！想和他攀谈几句也没机会了，好在贼人已去，我也走吧。便喊了一声：“掌柜的，算帐！”

“哎，来了！”掌柜的笑吟吟地过来，“公子爷，您老吃好了？承惠，您这是一两二钱。”

剑客把手伸向腰间。这一伸进去，可就拿不出来了。嗯？怀中的银子、珠宝，连同刚才摸来的两个贼汉的银包全都没有了！剑客这一惊非同小可，脸上的汗，“刷”地就下来了。怎么了？前有车，后有辙呀！两个贼汉会不了帐，被人当众扒了衣服，抢走了帽子。现在轮上自己，不也要照此办理吗？可我别说让人扒了衣服，连帽子也不能摘，一摘就露底了。我是女扮男装啊！

原来，这位青年剑客姓云名蕾，是个年方一十七岁的大姑娘。她的师父叫叶盈盈，绰号飞天龙女，是一代武林宗师玄机逸士门下的得意高徒。云蕾从七岁起就在川北小寒山上跟师父学艺。十年下来，不但学得轻功、暗器样样出类拔萃，那一套师祖独创的“百变阴阳玄机剑法”更是神出鬼没，威力无比。武艺学成，云蕾辞别师父下山，要到蒙古去寻找哥哥，为屈死的爷爷报仇。却巧，半路上碰见爷爷的生前好友，如今在雁门关外占山为王的金刀寨主周健。一打听，哥哥已经进京去了。云蕾不敢迟慢，当即便要去追哥哥。但金刀寨主却不放心。他想云蕾初出道没经验，况且一个女孩子单身上路也有所不便，就把云蕾留在山上，住了三天。让儿

子周山民把江湖上的切口、规矩都教给她。然后在马棚里挑选了这匹红鬃烈马，还让她女扮男装。临走时周健送给她一些银两、珠宝，周山民送给她一只珊瑚。云蕾辞别周健父子，打马扬鞭追赶哥哥。谁想，今日在这阳曲酒楼上，因仗义出手、多管闲事，却着了妙手神偷的道儿。眼看着就要被人揭破女儿本相、当众出丑，她能不神色慌张，能不着急出汗吗？

她这儿着急，掌柜的还发愣呢！心想今儿个这是怎么了，没带钱的主儿都凑一块儿了？瞧这位侠客，面目清秀，人物端正，刚才又出手帮人消灾，不象是个赖帐的呀：

“哎，我说公子爷，您老大概是没带散碎银子。不要紧，大锭的也行，小店能找得开。”

云蕾心想：妈呀，还大锭的呢，要有一点碎末末我也不着急呀！

就在这时，忽听身后有人喊了一声：“喂，掌柜的！这位小哥与我一见如故，他的帐我会了！”说着，“啪”地扔过一锭十两的大银，“把我们俩的算在一起，够不够？”

掌柜的伸手接过银子，赔笑说道：“哎，够了，够了，还多余不少呢！大爷等着，我找您。”

“算了，赏给你吧！”

掌柜的眉开眼笑，打躬作揖地连声道谢。云蕾回过头去一看，替她解了围的正是那位白衣书生，便走过去红着脸低声道歉。那书生却神秘地悄声说：“小兄弟，我教你个窍门，下回再喝酒，你多穿两件外衣就不用害怕了。”说完，

扮了个鬼脸，打着酒嗝，摇摇晃晃地下楼走了。

云蕾这个气呀！心想：哼，要不是为了帮你，我能丢了银子吗？你不来谢我，反来羞辱我，真是不识抬举！可是反过来又一想，要不是他替我会帐，今天我不知要丢多大人呢，看来，他还算有良心。回头再看看酒店里的食客，都是些凡夫俗子，哪个也不象是身怀绝技的空空妙手。唉，今儿个银子是找不回来了，认栽吧！

云蕾心烦意燥地出门上马，走出了阳曲县城。一上大路，就瞧见那书生骑着白马、醉态毕露、东摇西晃地慢慢走着。云蕾加了一鞭，想要赶上他。可是，云蕾快，书生也快；云蕾慢，书生也慢。不见他催马扬鞭，却总是差着一箭之地。云蕾心中焦躁，又想试试这位书生会不会武功，便一夹马腹，飞快地冲了上去。在两马错镫的一瞬间，她举起马鞭，抽向书生的肩井穴。那书生坐在马上，一摇三晃，又象有意，又象无意地这么一晃，恰巧躲了过去。只听他大声叫道：“哎呀，不好了，吃白食的来了！她吃了人家的还要打人哪！”白马听他这么一喊，突然加快步伐，风驰电掣般地跑到前边去了。

云蕾又好气，又好笑。她一抖马缰就追了上去。她骑的这匹红马，是金刀寨主周健的儿子周山民从几百匹蒙古战马中精选出来的。可是，现在和白马一比，可就相形见绌了。不到片刻，早已被白马远远地甩到了后边。追来追去，也不知走了多远的路程。眼见得日落黄昏，月上树梢。云蕾腹中饥饿，人困马乏。想要找个村镇打尖住店吧，腰无分文；不

住店呢，这荒山孤岭，漫漫长夜，又怎么渡过呢？云蕾心事重重，信马由缰向前走去，来到一处丛林。哎，前面有座古庙，我就在这儿借宿一晚吧。她打定主意，催马前行。来到庙门前，放眼一看，吃了一惊：啊？！庙门外大树旁拴着的，不正是那书生的白马吗？怎么又和他碰到一块儿了呢？

二 古刹奇遇

云蕾在阳曲县酒店里丢了盘缠，又被那位白马书生取笑，心中好不烦恼。她一路凄凄惶惶，急急忙忙催马来到了一处树林，见林中有座大庙。心想：我没钱住店，庙里和尚好说话，就在此借住一宿吧。来到庙门前一看，啊！门前青石上拴着一匹白马。真是冤家路窄，怎么又碰上他了呢？嗨，他住得，我也住得。云蕾拴好坐骑，走了进去，只见里面神像倒塌，荒草丛生，原来是座破庙。大殿台阶上，那位书生点了一堆火，正在那儿烤芋头。他一见云蕾进来，就大声说道：

“哈哈，人间无处不逢君，我们又见面了。”

云蕾浅浅一笑，搭讪着说：“怎么，你的酒醒了吗？”

“哎！我什么时候喝醉了？我认识你，你不是那个吃白食的吗？”

云蕾又好气又好笑：“别胡扯了，有强盗看上了你带的珠宝，要偷你，你知道吗？”

“什么，什么，强盗来了，那我赶快跑吧！”白衣书生说完站起身来就往外走。

云蕾把他叫住了：“站住！黑更半夜的，你往外走，那

强盗不杀你才怪呢。”

“那，那在这儿就躲藏得了吗？”书生天真地问。

“有我呢，你怕啥，来个百儿八十的，我还对付得了。”云蕾认真地回答。

“哎呀呀，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不知你有这么大的本领。可是，你为什么还要吃白食呢？”

这一下倒把云蕾给问住了：“我，我的银子让小偷偷了。”

“哈哈哈哈”那书生笑得捂住肚子：“笑死人了！能打败百八十强盗，却让小偷偷了银子。哎呀呀，你打强盗的本领我没见过，吹牛的本事可不行啊！是不是又来骗吃骗喝？好，我这儿有烤芋头，来吧，给你一个。”说着，“啪”地扔过来一块烤得焦黄的芋头。云蕾伸手接住，不吃吧，肚子饿得咕咕叫；吃了呢，又怕他取笑。一赌气，“啪”地又扔回去了：

“谁希罕你的。”

“好好好，你不吃我吃。哎呀，鸡鸭虽美，不如芋头，噫——好香啊，好香。”

气得云蕾只好盘腿打坐，闭上了眼睛，暗暗做起了吐纳功夫，勉强把饥火、怒火都压了下去。等她再睁开眼看时，书生和衣躺在火堆旁，已经酣然入睡了。

刚到半夜，忽听庙外面似乎有轻微的响动。云蕾机灵一下跳起来，拔出宝剑，一纵身跳上了一棵大树。只听下边有两个蒙面人正在轻声说话。一个说：

“白马在此，那小子肯定在这儿。咱们闯进去，把他带